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Summi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56)

**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之補充協議**

茲提述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補充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認購人就認購事項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據此，本公司與認購人協定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修訂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認購協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而認購協議的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仍具十足效力及作用。

經修訂的最後截止日期乃參考達成認購協議項下條件所需的時間而釐定，並由本公司與認購人基於各自獨立利益所商定。董事認為，補充協議所作出的修訂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並於有關情況下屬恰當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0.12港元較：

- (i) 股份於補充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0.147港元折讓約18.37%；及
- (ii) 股份於緊接補充協議日期前最近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145港元折讓約17.24%。

待認購事項完成後，預期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將為32,280,000港元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認購事項之所有適用成本及開支）將為約31,780,000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每股認購股份之淨價將為約0.118港元。

鑒於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項下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且認購事項未必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認購協議的補充資料

#### 認購協議I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2) 王敏女士（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公民），作為認購人

認購股份：80,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金額：9,600,000港元

#### 認購協議II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2) 黃學東先生（中國公民），作為認購人

認購股份：80,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金額：9,600,000港元

### **認購協議III**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2) 陳紅女士(中國公民)，作為認購人

認購股份：35,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金額：4,200,000港元

### **認購協議IV**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2) 陸群女士(中國公民)，作為認購人

認購股份：35,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金額：4,200,000港元

### **認購協議V**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2) 李博先生(中國公民)，作為認購人

認購股份：15,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金額：1,800,000港元

### **認購協議VI**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2) 楊登峰先生(中國公民)，作為認購人

認購股份：15,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金額：1,800,000港元

## 認購協議VII

日期：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  
(1) 本公司，作為發行人；及  
(2) 嚴磊先生(中國公民)，作為認購人

認購股份：9,00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金額：1,080,000港元

### 認購事項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股東	於該公告日期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王敏女士	—	—	80,000,000	3.51%
黃學東先生	—	—	80,000,000	3.51%
陳紅女士	—	—	35,000,000	1.53%
陸群女士	—	—	35,000,000	1.53%
李博先生	—	—	15,000,000	0.66%
楊登峰先生	—	—	15,000,000	0.66%
嚴磊先生	—	—	9,000,000	0.39%
合計：	—	—	269,000,000	11.79%

承董事會命  
森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國麟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紹豪先生及吳聯韜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羸先生、馬志堅先生及左世康先生。